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孫世瑋

電話：22289111#54311

電子信箱：ssherry52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0900623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87040000E_1090062384_ATTACH1.docx、
387040000E_1090062384_ATTACH2.docx、387040000E_1090062384_ATTACH3.
docx、387040000E_1090062384_ATTACH4.odt)

主旨：修正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調用市立中小學教師服務實施要
點」第六點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調用市立中小學教師服務實施要
點」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全規定各1份。
- 二、請本府秘書處惠予刊登公報，本府法制局惠予上載法規資
料庫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本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本局高中職教育
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教
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體育保健科(含附件)、本局工程
營繕科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生事務室(含附件)、本局人
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政風室(含附件)

